

致：食物及衛生局食物組（香港花園道美利大廈20樓）

電郵地址：[ccc@fhd.gov.hk](mailto:ccc@fhd.gov.hk) 傳真號碼：(852)2136 3281

有關骨灰龕政策檢討公眾諮詢文件，本人有以下意見

一. 就違規骨灰龕場執法問題：

1. 當局應盡快立法，並堅決執法，取締違規營辦骨灰龕，以杜絕不法之徒，藉此謀取暴利，令市民為盡孝道而花上龐大金錢，更避免生態環境為開發成骨灰龕而遭破壞，甚至令居民受到滋擾。
2. 發牌前更應詳細審核，實地視察，並徵詢居民意見，行動要迅速，不要造成真空期，讓不法商人利用漏洞，有機可乘。

二. 就骨灰龕位供應方面：

1. 多年來，政府未有盡力宣傳及鼓勵海葬及植葬等知識，若市民長期保持傳統思想，處理骨灰問題，終難以得到解決，所以，當局應加強相關之教育。
2. 在未能有效教育市民改變傳統觀念之前，政府應提供100%的骨灰龕供應，或使政府成為主導，避免市民蒙受承擔龐大費用之苦。

三. 就鼓勵宗教團體提供骨灰龕的問題：

1. 政府應派員與正信宗教團體，正式研討有關設立骨灰龕事宜，杜絕不法之徒利用宗教名義謀利。
2. 政府一定要正視宗教人士的建議，收集意見後，再定出合法之安排，不要繼續拖延，拉鋸式的進行，令事情沒完沒了的困擾市民。

四. 其他意見：

1. 近日引起佛教大德重大回響的保育鹿湖區行動，是政府不能忽視的，因此地是香港佛教過百年之修行勝地，對整個社會的心靈環保，擔當著非常重要的角色，要社會和諧安定，心人有所依歸，正信宗教是不能衰落的。
2. 古訓有序，修身、齊家、治國、平天下，若每一個市民都能自淨其身，有正確的人生，社會那會不和諧安定呢？要讓市民修身修心，豈可沒一處清靜的樂土？讓都市人在繁雜的生活中，清洗心靈的污垢，才有一顆漂亮的心靈來淨化都市的污染。

簽名 Signature: \_\_\_\_\_



姓名 Name: Ada Cheng

地址 Address:

日期 Date: Sept 22, 2010